

2025 年海珠卫生系统智慧健康专线及云计算服务项目公开遴选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海珠卫生系统智慧健康专线及云计算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获取遴选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参选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B-15-04D-2025-D-F-E28123

项目名称：2025 年海珠卫生系统智慧健康专线及云计算服务项目

遴选方式：公开遴选

预算金额：1359676.00 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1359676.00 元（人民币）

遴选需求：

遴选内容	数量	服务周期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人民币）
2025 年海珠卫生系统智慧健康专线及云计算服务项目	1 项	项目实施周期为 7 天,服务期约为 1 年,详见《用户需求书》。	1359676.00 元

说明：具体服务需求内容及要求详见遴选文件《用户需求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材料：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参选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自然人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和专业技术人员，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评审小组于参选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的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国家有关规定调整相关网站信息公布渠道的，以最新渠道查询结果为准。

3.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遴选项目（包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参选文件处理）：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2) 为遴选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遴选项目的其他遴选活动（如存在上述情形，则评审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3.4 本项目只接受按要求获取遴选文件的供应商提交的参选文件。

三、获取遴选文件

时间：2025 年 11 月 0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7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方式：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完成参选登记并领取遴选文件。

四、参选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员村街道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厦 31 楼 3102-会议室 6 号（注：本楼宇区域内全面禁烟火，请避免携带香烟、火柴、打火机等火源进入）。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员村街道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厦 31 楼 3102-会议室 6 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我公司可提供电子遴选文件和纸质遴选文件及购买遴选文件的电子增值税普通发票。获取文件注意事项如下：

（1）电子遴选文件通过网上电子发售购买方式：凡有意参与响应的潜在供应商，请通过“**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供应商注册、文件的购买与下载。供应商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供应商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录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无需上传任何材料）。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购买遴选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费用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收款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银行账号：3110910037672528123（转账时请备注：“项目编号-标书费”）。

购买遴选文件的电子发票请供应商通过“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登录后自行下载打印。

（2）纸质遴选文件，请在规定的获取遴选文件时间段内到我司现场（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街道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厦 32 楼，联系人：朱先生，13631425071）领取。如需邮寄，遴选咨询机构对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概不负责。

2. 公告发布媒体：本次公告在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相关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八、凡对本次遴选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业主单位信息

业主单位：广州市海珠区社区卫生发展指导中心（广州市海珠区医院管理中心）

地址：海珠区宝岗路宝龙直街 7 号之五二层

联系方式：020-34270513

2. 遴选咨询机构信息

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街道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厦 32 楼

联系方式：朱正凯 13631425071（邮箱：zhuzk@gcbidding.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晋刚、戚琳、池锦俊、吴松浩、朱正凯

电话：朱正凯 13631425071（邮箱：zhuzk@gcbidding.com）

发布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11 月 04 日

遴选人或其遴选咨询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遴选人或其遴选咨询机构_____ (盖章)